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浪潮信息、本公司或公司）拟以自有资金1,000万元在广东省广州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：广东浪潮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，以下简称：广东浪潮）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3、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，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。

本项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设立的广东浪潮相关信息如下：

1、公司名称：广东浪潮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）

2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；

- 3、注册资本：1,000 万元，公司持股比例 100%；
- 4、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公司自有货币资金；
- 5、拟定经营范围：服务器、存储及大数据相关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
(暂定，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)
- 6、法定代表人：孙海波；
- 7、注册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北路 898 号信源大厦 1718 室。

三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通过投资设立广东浪潮，可以在大数据领域更好的与当地高校合作，共同参与广东省科技研发项目，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多的合作机会和政府支持，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。本次出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